附錄甲一

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
衞生署
學生健康服務總部
九龍觀塘啓田道 99 號
藍田分科診所 4 樓
電話：3163 4600

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
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
Department of Health
Student Health Service
Head Office
4/F Lam Tin Polyclinic, 99 Kai Tin Road,
Kwun Tong, Kowloon.
Tel. No.: 3163 4600

致：家長／監護人

學生健康服務「2025/2026 網上報名」計劃

衞生署學生健康服務的宗旨是促進學生的身心健康。服務會根據學生在各個成長階段的健康需要，提供促進健康及預防疾病的資訊。服務範圍包括健康評估(需要時接受身體檢查、發育及青春期評估)、個別健康輔導及健康教育等活動。學生健康服務為「符合資格人士」提供免費服務(請參閱家長或監護人須知了解詳情)。有關各年級的活動項目，可透過「學生健康服務」網頁(www.shs.gov.hk/healthprog.pdf)查閱有關資訊。

學生健康服務現開始辦理2025/2026學年報名手續，對象為小學及中學日校學生，服務期由2025年11月至2026年10月。現誠邀 貴子女參加。

學校會發送以下文件予閣下：
1. 專屬網上報名連結/二維碼，
2. 《家長/監護人須知》(附錄甲二)及
3. 網上報名教學《家長及中學生篇》

請於**2025年9月8日至9月21日**期間經網上平台遞交填妥的報名表格。有關網上報名的流程，請參閱網上報名教學《家長及中學生篇》(http://youtu.be/wYiiZrVxqXE)。

已報名參加學生健康服務的學生，會獲安排到指定的學生健康服務中心，接受年度健康檢查。貴子女的所屬中心是元朗學生健康服務中心，地址為元朗青山公路269號 元朗賽馬會健康院1樓。中心會在約定檢查日期前約一個月，經學校派發預約便條給閣下。

請於預約當天帶備您孩子的身份證明文件前往指定中心以供核對。如未能提供所需文件，將無法在當天提供服務並需重新預約。若參加本服務提供的免費專車接送服務，亦請提醒學生帶備身份證明文件。

有關學生健康服務的更多詳情，請瀏覽「學生健康服務」網頁(www.studenthealth.gov.hk)。

如有任何查詢，請在服務時間內致電2476 0500 / 2479 3057與元朗學生健康服務中心的職員聯絡。

衞生署家庭及學生健康處
社會醫學顧問醫生
張竹君醫生

2025 年 9 月 8 日

家長/監護人須知

請注意下列事項：

1. 衞生署為全港小學及中學日校學生提供學生健康服務，服務範圍包括健康評估及健康教育活動。有關各年級的檢查/活動項目，你可透過“學生健康服務”網頁(www.shs.gov.hk/healthprog.pdf)查閱有關資訊。
2. 學生健康服務是一項促進健康及預防疾病的計劃。如學生需要治療性的服務，可前往醫院管理局轄下的普通科門診診所或私家醫生就診。**學生如有學習困難的問題，學生或家長應向老師或學校輔導人員尋求協助**。
3. **請於預約當日帶備您孩子的身份證明文件前往指定的中心以供核對。如未能提供所需文件，將無法在當天提供服務並需重新預約。若參加本服務提供的免費專車接送服務，亦請提醒學生帶備身份證明文件。**
4. 學生如屬“符合資格人士”，可免費使用學生健康服務。學生健康服務可向學生及其家長 / 監護人索取有關學生的相關文件，核實他們的身份是否屬“符合資格人士”，以釐定收費。參加服務的學生凡持有以下其中一種有效身份證明文件，均屬“符合資格人士”：
   - i) 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 / 香港身份證 (須待查核)
   - ii) 香港出生證明書，其上顯示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的身份為“確定”
   - iii) 香港出生證明書，其上顯示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的身份為“未確定”，但其香港特別行政區逗留許可證顯示：
     - a) 已獲准在香港無條件限制逗留
     - b) 持證人已獲批准逗留至(日期)，但持證人必須**並非訪客**及**沒有逾期留港**
   - iv) 香港特別行政區護照
   - v) 香港特別行政區回港證
   - vi) 具有在香港逗留有效簽證的香港特別行政區簽證身份書
   - vii) 由入境事務處發出具有下列其中一種標籤 / 蓋印的旅行證件：
     - a) “有香港入境權”
     - b) “持證人獲准無條件入境”
     - c) “以往規定的逗留條件現告撤銷”
     - d) “證實有資格領取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”
     - e) “香港特別行政區居留權證明書”
     - f) “無條件限制居留”(須待查核)
     - g) “獲准逗留至 (日期)” / “獲准逗留期限延至 (日期)”，但持證人必須**並非訪客**及**沒有逾期留港**(須待查核)
   - viii) 豁免登記證明書
   - ix) 領事團身份證

   學生如屬“非符合資格人士”(例如： 所持旅行證件(護照、雙程證)顯示身份為“訪客”或屬擔保書持有人)，則須在檢查當日繳付憲報刊登的年費(現行收費為港幣 615 元)。
   有關是否符合資格按照適用於 “符合資格人士” 的收費率繳費，請參閱第 5114 號 憲報公告。

5. 參加服務的學生請依照約定時間到指定的學生健康服務中心，接受每年一次約 90 分鐘的健康檢查及健康教育活動。中心的服務時間是星期一至五，上午 9 時至下午 1 時及下午 2 時至 6 時(公眾假期除外) **(大埔學生健康服務中心逢星期三休息)**。

6. 我們誠意邀請您陪同子女出席健康檢查。若您未能陪同子女出席，學生健康服務中心會按情況需要，透過所提供的電話號碼聯絡您。在特殊情況下，如未能成功聯絡，學生健康服務或會透過學校聯絡您。

7. 歡迎家長及學生使用衞生署健康教育專線 2833 0111， 或瀏覽“學生健康服務簡介”網頁(www.studenthealth.gov.hk) ，以查詢有關“學生健康服務”的資訊。

8. 如有任何查詢，請在服務時間內致電所屬學生健康服務中心。